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停牌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本公司")因与大股东上海 南江(集团)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南江集团")商讨重大事项,经公司申请, 本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 月 21 日起停牌, 并于 2015 年 1 月 21 日、2015 年 1 月 28 日、2015 年 2 月 4 日和 2015 年 2 月 11 日分别披露了相关停牌及进展公告。

截至本公告日,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正积极推进拟收购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、 审计、评估及拟增资项目的可行性研究等工作,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具体方案因此 尚未最终确定。公司董事会将继续要求相关各方尽快推进拟收购资产的尽职调查 和审计、评估以及可行性研究工作,尽早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最终方案。

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,维护投资者利益,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,根据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发[2014]78 号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筹划非公开发行股份停 复牌及相关事项的通知》(以下简称"《通知》"),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,公 司股票自 2015 年 2 月 11 日至 2015 年 3 月 2 日继续停牌。

如公司在2015年3月2日仍无法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,根据《通知》 的规定,拟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第三次延期复牌,本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3 月 3 日继续停牌 67 日, 即本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3 月 3 日至 2015 年 5 月 8 日继续 停牌,并提请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如公司在2015年3月2日前披露发行方 案,公司应取消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 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,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 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七日